		綠燈號誌」,以維護道路安全。			準,本人	票線號誌設置規則」三色交通號誌設置標 府交通局已錄案派工將既有路口閃光號誌 三色號誌,預定109年9月30日前完成。
南議保安字第1090005803號	保安議提26號	市府應就佳里區金唐殿後 停5用與衛子 所應就住里區金唐殿後編 門預算以解決住里區 與 時期 時期 時期 時期 時期 時期 時期 時期 時期 時期 時期 時期 時期	函送市府研辦。	交通局	二、、、、、、、、、、、、、、、、、、、、、、、、、、、、、、、、、、、、、、	15日停5年第1090928468號函復。 15日停5停車場門地比的為善行8日經濟學等第1090928468號函復與善體 15日停5停車場用地上物為等7月8日經濟 15日停5停車場用況地上物為等7月8日經濟 15日停5停車場用況地於109年7月8日經濟 15日內分資產歷史考內 15日內分資產歷史考內 15日內分資產歷史考验,本合先發明都交通 15日內分資產歷度, 15日內分資產歷度, 15日內分資產歷度, 15日內分資產歷度, 15日內分資產歷度, 15日內分資產歷度, 15日內分資產歷度, 15日內分資產歷度, 15日內分資產歷度, 15日內分資產歷度, 15日內分資產歷, 15日內分, 15日內分質。 15日內分類。 15日內的, 15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05號	保安議提27號	建請市府在提倡民眾使用環 保車輛時,對於電動機車停 車費能予以減半收費或是免 除停車費用,以利環保綠能 交通政策之推行。	函送市府研辦。	交通局	二、	月24日府交停管字第1090875421號函復。 本府環境永續與低碳城市施政願景,並鼓 綠色運輸,本府於107年9月業公告實施全 車於本市公營開單之路邊、路外停車場皆 車費率「半價」或「停車月票半價」之優 於都市發展較早,停車空間不如其他五都 在停車需求持續殷切情況下,為避免長期 營一般民眾權益,尚不宜提供免費停車措 議維持現況採行半價優惠措施以鼓勵發

提案人

建請交通局在「龍崎區182 吳禹寰

市道與163區道路口設置紅

議決內容

函送市府研辦。

主辦單位

交通局

執行情形

一、109年8月18日府交工字第1090955313B號函復。 二、旨案據現地交通條件狀況,經評估符合「道路交

文號

提案別

南議保安字第 保安議提25號 1090005802號 案由

去送炽穴宁签	度平納之使用, 原理辨識制度,以避免無牌Tali 所以避免無牌Tali 照電動無法慢車與車主 時,因無法門 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以 所	類艾達	江城。 六届早	一、條與自行與一次 國國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10號	建請臺南市政府於月津港燈蔡育節舉辦前清查可停車場登間, 並輔導業者申請停車場登記 證,以方便遊客停車,並避 免無辜地主受罰。	輝 函送市府	研辦。 交通局	一、109年8月19日府交停管字第1090886287號函復。 二、本府交通局將持續與區公所合作清查周邊合適地點 增設停車空間,並鼓勵民眾多利用新營火車站、新 營轉運站及新營太子宮轉乘接駁服務,以避免大量 車流進入鹽水市區,造成交通壅塞,影響周邊停車 秩序。 三、有關協助業者申辦停車場登記證一節,本府交通局 將依據議員於109年3月17日召集相關局處協調會議 結論,年底之前召集業者辦理說明,協助其申辦停 車場登記證。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11號	建請臺南市政府針對公車搭沈震 乘模式,研議部分流程優化 並評估其可行性。	東 函送市府	研辦。 交通局	一、109年7月29日府交公運字第1090869808號函復。 二、為維民眾乘車權益,本府交通局定期召開公車營 運服務品質提升會議持續向本市各客運業者查適時 公車行經停靠站位,應注意站位民眾等候並適時 減速靠站停車並推動公車新文化「候車揮揮手」、 「上車往裡走」及「按鈴下車 GO」。提升駕駛服務 與乘客溫馨互動共創優質搭車文化。 三、考量現況民眾多已養成乘車招手習慣,,因搭乘按 鈕需連接公車內系統顯示之上車模式,因涉及公 車系統軟硬體設備功能擴充與通訊協定修改,目 前尚未有相關實績可供參考,本府交通局將錄案 先與客運業者及資訊設備廠商研議如具可行性則

主辦單位

交通局

執行情形

109年7月23日府交綜字第1090872719號函復。

二、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69條電動自行車係

提案別

南議保安字第 保安議提28號

案由

建請市府針對無牌照電動機鄭佳

慢車輛之使用,能加速建立欣, Ingay

提案人

議決內容

函送市府研辦。

文號

1090005808號

、請	
提涂行班班東莫洪線線年	
士質興相。營	
年計惜)9會	

第 3 屆 第 4 次定期會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4113

文號	提案別	案由	提案人	議決內容	主辦單位	執行情形
						籌措經費逐步辦理。另查新北市交通局於108年底 推出「智慧按鈕候車亭」透過候車亭亮燈,提醒 公車駕駛員靠站載客。未來本府交通局將視其推 動成效,研議於本市候車亭先行試辦。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13號	保安議提31號	建請市府增加設置紅線關廟「大潭埤旺萊公園」、「千佛山菩提寺」之公車路線,以發展大潭埤觀光及便捷千佛山朝拜人潮。	儀, Ingay Tali 穎艾達	函送市府研辦。	交通局	一、109年7月28日府交公運字第1090875892號函復。 二、本府交通局109年5月29日南公運管字第 1090645384號函請客運業者針對所建議地點併同 現有當地實際需求、周邊公車服務整體規劃研 議,俟客運業者完成班表調整等前置作業後預計 109年第四季實施。 三、本府交通局109年8月17日辦理會勘,邀集議員、 當地公所、里長及客運業者共同現地勘查,並請 業者調派車輛試駛確認道路狀況。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15號	保安議提32號	建請台南市政府交通局針對 觀光雙層巴士營運情形提出 檢討報告,並於報告中提出 停損辦法。	東	1. 函送市府研辦。 2. 請交通9年整日 月提出109年整年 度營運成效報告。	交通局	一、109年8月3日府交公運字第1090874560號函復。 為得 107年2月10日起營駛通復,為提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19號	保安議提33號	建請台南市政府交通局針對 保障機車路權所提出之相關 方案設立「預期標準暨未達 成效之後續策略」,並提出 相關研究報告。	東,李宗翰, 鄭佳	1. 函送市府研辦。 2. 請交通局5個月 後提出近況檢討報 告。	交通局	一、109年8樂25日府交運字第1090922428號函復。 二、為提供機車族合理與安全行駛空間,本府自108年 10月起研擬「本市開放機車行駛內側車道試辦計 畫」,內容包含篩選原則、試辦路段選取、配套措 施與分工權責、辦理期程等。經108年11月至109 年2日期間五次道安會議及交通事故防制工作圈會

文派	<b>化</b> 未 <b>加</b>	<b>未</b> 田	秋 ボ 八	<b></b>	工州平位	<b>利11月</b> 加
						議研商,規劃以短、中、長期方式逐步推動,現
						階段將以「外側快車道取消禁行機慢車」為短期
						推動目標。
						三、 業於109年7月13日辦理「研商外側快車道取消禁
						行機慢車」會議,結論以中華東路、中華北路、
						大同路部分路段為優先試辦道路。實施階段初步
						規劃為「試辦原則檢討及修正」、「工程施作」、
						「宣導期」以及「試辦期」四個階段,期間將隨
						時進行滾動式修正與檢討。
南議保安字第	保安議提34號	建請市府針對欲往返臺南轉	Ingay Tali	函送市府研辦。	交通局	一、 109年7月21日府交公運字第1090863169號函復。
1090005822號		運站至臺南火車站之大臺南	穎艾達利			二、 本府交通局為鼓勵民眾搭乘本市公車及配合使用
		公車乘客,如出示當日臺鐵				電子票證政策,推行諸多乘車優惠。現行往返臺
		票證 (實體或 APP),客運				南轉運站及臺南火車站的旅客持電子票證可享有
		票證,則可免收該趟(往返				以下乘車優惠:
		臺南轉運站至臺南火車站)				(一)搭乘幹支線公車享基本里程免費優惠
		車資。				(二)由臺鐵轉乘市區公車享一段票免費
						(三)連續假期國道客運轉乘市區公車享一段票免費
						(四)持市民卡搭乘可享市區公車平日半價、假日免費
						優惠
						三、 考量本府交通局已提供諸多乘車優惠,為避免票
						價優惠複雜,現行以賡續辦理前述優惠為原則;
						惟本府仍將持續宣傳,以利民眾使用。
		建請市府明確規範電輔單		- 1 1 1 1	交通局	一、 109年7月23日府交綜字第1090872765號函復。
1090005827號		車、電動機車等電、機動車	穎艾達利,林			二、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69條電動自行車係
		上路規範,以維市民公眾安	易瑩,鄭佳欣			屬慢車之一種,於道路行駛同樣須依道路交通安
		全。				全規範約束,倘發生交通事故,相關肇事責任仍
						須受實際發生情況檢視相關筆責,惟依現行交通
						法規,電動自行車尚毋需申請車輛牌照及辦理強
						制責任險等,合先敘明。查交通部於109年5月22
						日邀集各地方政府召開電動自行車管理所涉道路
						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會議結論:電
						動自行車將掛牌、保險及使用中的車輛未來掛牌
						納管如何處理等部分,經與會各單位討論後,均
						表示支持或尊重,持續修訂相關法規。
						三、於相關規定修正前,本市道安宣導團將透過交通
						工程、執法、教育等多元管道執行交通安全宣
						導,持續針對電動自行車宣導最新交通安全法規
						及正確用路觀念,期以有效降低電動自行車之交

文號

提案別

案由

提案人

議決內容

主辦單位

執行情形

通事故。

文號	提案別	案由	提案人	議決內容	主辦單位	執行情形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31號	保安議提36號	建請市府針對易肇事路口照 馬線研議設置感應式 LED 燈 行人穿越線,或以感應式投 射燈提升斑馬線亮度,加強 夜間警示效果,保護行人安 全。	類艾達利,郭 鴻儀,陳怡珍		交通局	一、109年7月17日府交運字第1090864632號函復。 二、為提升行人通過路口安全性,本府交通局刻正辦理「109年臺南市智慧安全路口試辦計畫」,規劃於中西區中山路與西華南街口試辦設置行人保護設施:  (一)LED 行人地埃燈:於行人穿越線與道路邊緣埋設發光 LED 埃燈,LED 燈光比照行人號誌燈號顯示緣色或果。  (二)行人安全動畫設備:於行人號誌上增設行人安全動畫後所,在於行人穿越線與道路邊緣理設務,或果。  (二)行人安全動畫設備:於行人號誌上增設行人安全動畫後期提上整係,與實際不可,達到提醒紅燈停、綠燈行之效果。  (三)車輛違規與告警系統:以智慧科技監控與辨識,達到提歷人機車可於違規告警定與財工發及機車可於違規等。  (三)車輛違規與告警系統:以智慧科技監控與辨職,達到提歷人機車可於違規告警。  (三)車輛違規與告警系統:以智慧科技監控與期間,達到提歷人機車可於違規告警定,如即提升行人用路安全。  三、前揭試辦計畫刻正辦理規劃與設備建置階段,本府交通局後續將視試辦成果評估擴大實施可行性。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33號	保安議提37號	建議市府應加強督導客運業者,要求落實車輛管理,避免大台南公車成最大烏賊車。	,	照案通過。	交通局	一、109年7月21日府交公運字第1090866554號函復。 二、查本府交通局每年度辦理之市區公車評鑑計畫中, 遊配合本府「亮麗晴空計畫」定期追蹤及排放廢 氣檢查或不合格者,皆要求業者限期改確 保上路營運之公車皆符合環境保護之規範。 三、為避免公車排放廢氣炭大台南公車形泉於辦理 109年度公車評鑑計畫,已調整排放廢氣管理計分 標準,採較以往嚴格之評分式,評鑑時各對 如仍有車輛未依限到檢或未達100%合格,則該評 分項目將予以負分計算,藉由評鑑工作達到有效 督導業者重視公車排放廢氣管理議題。

~ <i>m</i> i	火 示 //1	ж ш	ルボバ	以ハイノ石	エ州十世	701 B/V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37號	保安議提38號	建議道路限速應因地制宜。	呂維胤,沈家鳳,陳秋宏	函送市府研辦。		一、109年8月7日府交工字第1090955836號函復。 二、查交通部頒布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93條第1 款規定(略以):「行車速度,依速限標誌或標線 之規定陳標誌或標線者,應依下列規定,無速限過五十公里。過程在設有快慢車道,時速不得超四十公里。對 設車道線、一個型型、一個型型、 設本得超過三十公里。」 三、次查本市路段速限學達級、道路幾何條件。 經狀況及上開規定等設定解鍵因素,加上過去時 經狀況及上開規實路之產人,與重連 經狀況及上開規實路之產人, 經狀況及上開規實路之產人, 經狀況及上開規實路之產人, 經狀況及上開規, 經歷理」列為提升道路度 管理」列為提升道路度 等以速度的平方乘積等比增加),本府將視需要 再行檢討相關道路速限合宜性。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40號		建請就台南火車站前圓環交通亂象做詳細的規劃改善交通亂象的問題。	蔡筱薇	函送市府研辦。		一、 109年8月5日府交宗 1090942645號函復。 通客 1090942645號函府交 6

提案人

議決內容

主辦單位

執行情形

察滾動檢討。

文號

提案別

案由

少	
交場整底場	
道路處及相	
20 務改成及	
·府 .用	
度看車體	

第3屆第4次定期會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4117

文號	提案別	案由	提案人	議決內容	主辦單位	執行情形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43號		建請市府針對海安路地下街 活化,給予明確期程及目 標。			交通局	一、109年7月24日府交停管字第1090882782號函復。 二、海安路地下街總樓地板面積為 60,526 平方公尺,目前停車場面積50,043平方公尺,商場面積10,483平方公尺,其中停車場提供汽車格位總計909 席。為紓解海安商圈停車問題,促進區域經濟發展,同時有效活化利用都市空間,本府規劃保留「海安路地下商場」最小必要面積2,592平方公尺,擴大停車場範圍面積(商場變更為停車場範圍7,891平方公尺,預估擴大停車場範圍後至少新增130席汽車格位。 三、「擴大停車場範圍」經費概估3,200萬元,本府交通局刻正辦理「臺南市政府海安路地下停車場限0T案」投資契約內容修改,由 ROT 廠商辦理整建,本府合理調整權利金計收。預估109年12月底前完成使照變更。另有關未辦理使用變更之商場範圍,將評估規劃作為文藝與公益相關用途。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45號	保安議提41號	建請市府針對永康區整體交 通安全改善為可行性評估 (改善地點、標誌、號 工程、原因參見下述說 明)。		函送市府研辦。	交通局	一、109年8月28日府交工字第1091004749號函復。 二、經查永康區中華路、中正南路及中正北路為省道台1線;中山南路及中山北路為省道台20線,道路主管機關係屬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五區養護工程處新化工務段,故本府交通局業於109年7月7日及109年7月22日邀集新化工務段、永康區公所等相關單位現場會勘研議各路口相關改善事項。 三、另有關市區道路部分本府交通局業於109年7月20日邀集高速公路局南區養護工程處、本府工務局、永康區公所等相關單位現場會勘研議相關改善事項;上述改善設施,已請相關單位儘速完成改善,以利用路人辨識及遵循,維護交通安全及順暢。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46號	保安議提42號	建請臺南市政府修正臺南好 停車 APP 之介面。	Ingay Tali 穎艾達利	函送市府研辦。	交通局	一、109年7月24日府交停管字第1090886264號函復。 二、有關要求使用者提供 GPS 位置之提示文字,本府交通局業已修正完成,該提示文字將依當前使用者手機所設定之語言給予相應語言提示。 三、有關氣球框內文字訊息業已改善依照氣球框寬度調整換行,無需向右滑動僅需上下滑動即可查看所有資訊,另本府交通局亦持續研議臺南好停車APP 其他介面優化事宜,以帶給民眾更好的使用體驗。

要增設之處,合先敘	
通局業於109年5月6 中議於本市社會福利 各試辦設置孕婦及育 並於109年6月完成, ,評估推廣辦理。	
62201號函復。 109年5月21日分別函 處,將本市南區納入。	
特定區評鑑基準資料	
0862202號函復。 況之問題,業已電洽 會提供符合現況之相 資訊及相片更新至台	
90862203號函復。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第 3 屆 第 4 次定期會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4118

文號	提案別	案由	提案人	議決內容	主辦單位	執行情形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48號	保安議提43號	為便利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路邊停車之需求,建請臺南市政府交通局研議設置友善之路邊停車位。	許又仁	函送市府研辦。	交通局	一、109年7月27日府交停管字第1090886109號函復。 二、查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係依「兒童 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331條第2項所列各 款場所附設之公共停車場,保留百分之二之汽車 停車位,作為孕婦、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之停車 位,目前全市已設置1,157席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 兒童者專用停車格,已逾法定設置比例2%,惟路 邊停車格位尚非法令規定必要增設之處,合先敘 明。 三、為友善本市育兒環境,本府交通局業於109年5月6 日邀集相關單位辦理會勘,決議於本市社會福利 綜合大樓外南島路路邊停車格試辦設置戶 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並於109年6月完成, 後續將持續觀察民眾使用狀況,評估推廣辦理。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56號	保安議提44號	建請市府爭取南區納入雲嘉 南風景管理區,以利南區海 岸觀光發展。		函送市府研辦。	觀光旅遊局	一、109年7月22日府觀技字第1090862201號函復。 二、本案前經本府108年5月22日及109年5月21日分別函 請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將本市南區納入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範圍內。 三、本府觀光旅遊局已提供風景區特定區評鑑基準資料 爭取納入,後續將持續向雲嘉南風景區管理處爭 取。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59號	保安議提45號	台南市政府-台南旅遊網針對台南市札哈木原住民公園介紹資料有誤,建請與台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資料同步更新,以防提供錯誤的資訊,導致民眾誤解。	穎艾達利	照案通過。	觀光旅遊局	一、109年7月27日府觀銷廣字第1090862202號函復。 二、關於台南旅遊網上內容不符現況之問題,業已電洽 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並請該會提供符合現況之相 片及文字資訊,並將上開文字資訊及相片更新至台 南旅遊網。 三、業於109年5月26日辦理完成。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64號	保安議提46號	建請台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結合在台南拍攝之熱門影 劇, 串連食、宿、交通規劃 相關旅遊行程。		照案通過。	觀光旅遊局	一、109年7月27日府觀銷廣字第1090862203號函復。 二、搭配「俗女養成記」及「想見你」等夯劇洽詢劇組 同意後,分別發行「俗女養成記景點導覽地圖」及 「想見你景點導覽地圖」,除了標示劇中重要場 外,並提供周邊推薦遊程供遊客參考安排走訪。 三、交通的部分,針對主要景點集中的「俗女養成 記」,交通局並有推出追劇公車,至於「想見你」, 因景點分散台南各區,不易以單一大眾運輸串連, 故係以推薦遊程的方式推廣,並運用社群平台加 數條以推薦遊程的民眾發揮公德心,勿影響附 近居民交通及安寧。

南議保女子弟 1090005867號	床女 譲 拔 41 旅	廷請台南市政府觀光旅遊 局 次 推動台南職人深度旅遊 , 申在地傳統產業 , 覽行程 領遊客體驗手作導覽行程 協助夕陽產業轉型, 振政產 業 , 也達到寓教於樂之效 果 。	<b>、果,料</b> 往,	似条 理 逈 。	一、109年7月21日府觀旅字第1090802204號函復。 二、20條「職人帶路行程」持續於電商平台上架及販售中。 三、本府將持續媒合業者與電商平台,協助開發職人深度旅遊產品,並透過電商平台擴大行銷,以強化本市旅遊特色並帶動旅遊產業。
1090005868號		建請市府交通局對於本市善林志 化、新市區等商業區、傳車位 增設停車位 不足的問題。			一、109年7月24日存在24日的1090875365號高馬爾里 24日府 24日府 24日府 24日府 24日府 24日府 24日府 24日府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72號		建請臺南市政府與監理單位 Inga 溝通簡化車牌遺失換發程 穎艾 序。		函送市府研辦。 3	一、109年7月24日府警刑字第1090916973號函復。 二、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13條規定略以,汽車號牌之一 面或二面如遺失或損壞時,汽車所有人應向公路監 理機關重新申領牌照。但汽車號牌遺失者,應檢附 警察機關車牌遺失證明單。 三、全國現行警察機關受(處)理民眾車牌遺失,均係依 據內政部警政署107年12月18日警署刑偵字第 1070006979號函頒「車輛協尋電腦輸入作業規定」 辦理,詢明報案人身分及簡要案情後,進入「受理

主辦單位

觀光旅遊局

執行情形

一、109年7月21日府觀旅字第1090862204號函復。 二、20條「職人帶路行程」持續於電商平台上架及販售

報案 e 化平臺失車資料處理系統」建檔,開立臺南

提案別

南議保安字第 保安議提47號

案由

提案人

建請台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沈震東,鄭佳照案通過。

議決內容

文號

安提表依	
新特府時為遠燈 8	
行及性檢	
監間找與區每勘善疑	
公	

第3屆第4次定期會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4120

文號	提案別	案由	提案人	議決內容	主辦單位	執行情形
						市政府警察局車輛協尋電腦輸入單(即車牌遺失證明單),復由民眾持此單據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四、綜上,本案換發程序,非本府可自行調整,本府警察局將循警政系統轉陳本案,由中央權責暨相關單位研商辦理。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74號	保安議提50號	建請警察局、消防局、交通 局、觀光旅遊局以書函 覆 議員於業務工作報告、總質 詢(含自由質詢)應正確錄 案,並針對提問回覆。	穎艾達利	照案通過。	民政局	一、109年7月24日府民自字第1090854930號函復。 二、本案經本府109年7月15日第369次局處協調會決議, 未來各局處回覆各項議案,不得有「未依議員質詢 題目錄案」、「局處自行變更議員提問」與「未按提 問回覆」、「實問虛答」、「問 A 答 B」之情事,並要求 各局處首長應確實詳加檢視函復之公文內容,並依 議員質詢事項回復。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75號	保安議提51號	建請交通局修正新營交流道 出口交通號誌之標示設計, 並儘速規劃高速公路出口匝 道分流設計。		函送市府研辦。	交通局	一、109年8月14日府交工字第1090944121號函復。 二、國道1號中山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匝道出口鄰接新營區復興路與長榮路交岔路口,交通條件及情況特殊。為減少汽機車輛交織衝突,109年3月上旬本府交通局業於上揭路口西向東方向增設機慢車專用時相,經觀察可有效管制車行,提升行車安將頭上,這場號誌調整燈箱位置」、「近端號誌增設直立式燈箱」及「增設預告號誌」等調整措施,業於109年8月30日完成。 三、針對高速公路下匝道車輛與平面道路車流交織行為,本府交通局初步提出「減少平面路段交織」及「調整號時制」誌等因應作為,將綜合評估可行性及進行試辦,並持續觀察車流行為執行滾動式檢討。
南議保安字第 1090005877號	保安議提52號	建請台南市政府增設溪北機 車路考練習場,以利民眾使 用。		函送市府研辦。	交通局	一、109年8月6日府交運字第1090946495號函復。 二、查本市溪北地區計6處機車考照練習場,多數以監理站與學校內部場地為主,開放練習習地點與時間確實有所受限。惟因新式標準機車練習場用地找尋不易,建議本案由本府交通局擔任推動窗口與各區公所合作採分期分區推動,首先以溪北地區為優先設置區域,並由請公所提供適合地點,也與區設置1處為原則),後續協請監理單位參與現勘研議設置可行性,以利區公所進行用地鋪面改善與標線劃設,推動過程倘各單位對於分工仍有疑義將另案協商。 三、承上,本府交通局業於109年8月11日函文各區公